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LI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本公司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並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2.	(a) 重選周春華先生為董事。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b) 重選周邦毅先生為董事。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c) 重選徐學川先生為董事。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3.	續聘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之股份，條款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普通決議案所載。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條款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普通決議案所載。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6.	擴大將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條款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6項普通決議案所載。	395,430,267 (97.873626%)	8,591,002 (2.126374%)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皆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 (a)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44,750,000股，此乃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 (b)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c) 概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 (d)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春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周春華先生(主席)、潘彤先生(行政總裁)、周邦毅先生及杜煒琳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宏先生、蔡大維先生及徐學川先生。